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I YING HOLDINGS LIMITED

日贏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41)

須予披露交易的最新進展 – 提早贖回一份股票掛鈎票據

茲提述日贏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四日的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購買股票掛鈎票據。除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法國巴黎銀行香港分行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發行的股票掛鈎票據(「第二份股票掛鈎票據」)的條款及條件，如自觀察日(包括該日)起至最終估值日(不包括該日)間任何交易日掛鈎股票的收市價高於或等於定各自觸發價，第二份股票掛鈎票據將被提早贖回。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二日，本集團收到恒生銀行有限公司的通知，第二份股票掛鈎票據已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二日按掛鈎股票(即騰訊控股有限公司及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的收市價(高於各自觸發價)被提早贖回。於提早贖回後，晃安建設將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九日或前後收到第二份股票掛鈎票據的總面值5,000,000港元及已產生利息約12,152港元。

承董事會命
日贏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劉志宏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劉志宏博士、劉志明先生、劉志強博士及孫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梁秉綱先生、彭嘉恆先生及黃鎮南先生。